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15-005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4	7.5		_
毕	17	:	兀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总收入	1,480,038,763.14	1,469,348,942.43	0.73%
营业利润	530,587,173.21	486,949,921.00	8.96%
利润总额	533,739,858.96	515,516,268.77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556,777.19	422,013,705.80	4.16%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7448	0.7150	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3%	20.1%	-1.1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66)
总资产	2,786,493,283.89	2,697,348,235.91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10,359,924.88	2,210,550,676.97	4.52%
股本	590,200,000.00	590,2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3.91	3.75	4.27%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4年,面对成本日益增长、市场政策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公司通过不断完善营销体系,开拓思路丰富营销手段,加强 03.88万元、较上期增长0.73%;实现利润总额53.373.99万元、较上期增长3.54%;实现净利润43.955.68万元、较上期增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年度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 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2月17日

基金名称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大中华股票 (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衛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每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 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2月27日		
	暂停 伏额 呻购 转换转人、赎回、转换 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的原因说明	台湾交易所休市		

注:本公司决定于2月27日(星期五)暂停海宫通大中华股票(ODII)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 | 购业务)与赎回(含定期定额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公告基本信息

1)本公司将于2015年3月2日(星期一)起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由购(含定期定额由购)和 赎回(含定期定额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

司网站www.hf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变更的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从业人员在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兼职情况变更如下:

本公司监事、产品与创新总监俞涛先生兼任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产品项

本公司基金运营副总监张琦女士兼任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后台运营总 本公司高级法务经理陈虹女士兼任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法务经理。

本公司组合经理助理李佐禕先生兼任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上海富诚海富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向以上人员支付薪酬。 本公司金融同业及财富管理部执行董事何钟英先生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兼任上海富诚

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拓展总监

海富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渤海水业"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

知于2015年2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5年2月13日下午14:00以通讯 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 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继续担任主任委员,刘瑞深先生继续任委员。

1、供于补充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补充选举柴新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刘逸荣女士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补充选举徐宝平先生、朱虹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郭家利先生继续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补充选举柴新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推举柴新莉女 上为主任委员,刘逸荣女士、郭家利先生继续担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补充选举朱虹先生、柴新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 益,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7日 委员会委员,推举朱虹先生任主任委员,刘瑞深先生继续担任委员。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总经理工作细则》。 3、《灯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封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

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月13日开市起停牌。 停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紧张、有序地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方案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探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利

开市起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次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聘任梁莹为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 自2015年1月20日起任职)。 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聘任张雅君为 金经理助理;聘任李一硕为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 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 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聘任轩璇为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司任研究员,2011年1月至2012年10月在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2年10月15日 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聘任苏宁为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聘任纪玲云为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附:梁莹、张雅君、李一硕、轩璇、苏宁、纪玲云的简历

梁莹,女,经济学硕士、金融学硕士,5年证券从业经历。2010年7月至2012年7月在招商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债券销售交易部交易员,2012年8月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 司定收益交易室交易员、现金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易方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法 月 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4年9月24日起任职)、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9月24日起任职)、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张雅君,女,经济学硕士,6年证券从业经历。2009年7月至2010年5月在海通证券股份有 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 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在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 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 2011年5月17日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现任易方 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7月19日起任职)、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自2015年1月10日起任职)。

李一硕,男,经济学硕士,7年证券从业经历。2008年8月至2011年1月在瑞银证券有限公 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研究员。现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永旭添利 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7月12日起任职)。 轩璇,女,工学硕士,3年证券从业经历。2012年5月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

苏宁,男,经济学硕士,4年证券从业经历。2011年7月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 任交易员、研究员。

纪玲云,女,经济学硕士,6年证券从业经历。2009年7月加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曾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现任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3年9月

上述人员具备良好的诚信记录及职业操守,无违法违纪行为,从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 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博林特 公告编号:2015-018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陈述或重大遗漏。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不存在补充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会议通知及召开情况
- 1.会议的诵知: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1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 F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2月16下午13:30
-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6 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15年2月15日下午15:00至2015年2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重要提示

- 5、主持人:公司董事侯连君先生 6、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36.594.800股.占上 市公司总股份的45.177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36,553,200股,占上市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公司总股份的45.17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3,025,600股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9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2,984,000股,占上 市公司总股份的4.388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79%
 -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辽宁良友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
 -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加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 同意236,554,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31%;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 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9%;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同意22,98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263%;反对40,000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737%; 弃权0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合股 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假 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1、《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辽宁良友律师事务所关于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新华龙 公告编号:2015-004

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2月16日
- 仁)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锦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路一段50号锦州新华龙钼
- 仨)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Ģ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般)	206,136,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8.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	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光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 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

- 伍)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王德志、王瑞琪、姚长辉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郭书山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高文重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非累积投票i)/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 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东、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续申 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四元米田	D: 同意		反对	4	弃权			
灰水天至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								

审议结果:通过

言业务议案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4	弃权	
	放水矢至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206,136,500	100.00	0	0.00	0	0.00
	4. iV 宏 名称, 关	干公司股东为公	司向招商	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士	生和平广场	寸行绘由i

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审议结果:通过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总经理。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张徽个人简历附后。

	农伏阴饥: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4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7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	于公司向中国光	大银行股份	A有限公司铂	帛州分行由	请授信额度	的议案

	农伏旧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206,136,500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授信额 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放水大生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	

仁) 洗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以来石桥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锦 州分行续申请短期 流动资金贷款授信 额度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公司股东、公司 子公司为公司向交 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锦州分行续申请 贷款提供担保的议 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3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大 连和平广场支行续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业务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4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大连和市场支行续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 保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5	关于公司向中国光 大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锦州分行申请授 信额度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6	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锦州 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提供担保的议案	3,290,500	100.00	0	0.00	0	0.00

仨)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2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锦州新华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光华、秦丽婧

第4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郭光华、秦丽婧回避表决; 第6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锦州新华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郭光华、秦丽婧 回避表决;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

初第121号债权人撤销权纠纷,如最终人和投资之诉讼请求得到支持,大连鑫星投资有限公

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书》被撤销,则万泽集团将承担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万泽房地产")取得天实和华置业(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

实和华")59%股权的成本、该等资金在投入期间的相应利息(利率为同期银行存款利率)以及

深圳万泽房地产因天实和华目前正在开发的项目所投入的资金等全部款项,确保深圳万泽

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后,如天实和华置业 (北京)有限公司拥有的D3C1、D3C2、D3F1地块因未云

工开发满两年被无偿收回,则本公司将以转让原价和正常资金成本及投入之和的价格向沟

押的手续,如因该冻结或抵押事项给公司股东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造成任

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回购天实和华置业(北京)有限公司30+29%股权。

3 本公司将持有的天实和华置业(北京)有限公司30+29%股权转让经深圳市万泽房地产

4、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积极协调华澳信托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解除冻结及解除抵

5、承诺待大连鑫星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实和华置业 (北京)有限公司1%股权转让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勤律师事务所

- 律师:李鹤、孙庆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 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锦州新华龙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5 - 009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实和华置业(北京)有限公司土地被查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7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实和华置业 (北京)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实和华") 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 裁定查封天实和华拥有的位于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路东区街区的三宗建设用地使用权 份别为D3C1、15777平方米;D3C2、14801平方

米;D3F1、23159平方米)。 2014年8月13日, 天实和华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传票及民事起诉状 ,原告人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大连鑫星投资有限公司、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天实和华置业(北京)有限公司,大连市中院已立案受理,并定于2014年9

月25日开庭(详见2014年8月14日本公司的相关公告)。 2014年9月份,万泽集团有限向大连中院提出管辖权异议,要求将该案管辖权移交辽宁 省高级人民法院,大连中院通知天实和华开庭时间延后,目前尚未接到具体开庭的通知。 万溪集团右限公司作为公司大股左 为减小上市公司风险 华丘对于天守和华顶目

1、如债权人行使质押权致使万泽地产持有的天实和华股权被拍卖、变卖或折价转让,则 万泽集团将承担万泽地产取得天实和华30+29%股权的成本、该等资金在投入期间的相应利 息 利率为同期银行正常贷款利率 以及万泽地产因天实和华目前正在开发的项目所投入的

证券简称: 三特索道 证券代码: 002159 公告编号: 临2015-11

2、关于人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的 2014)大民三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5年

给本公司后,由本公司再转让给深圳市万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利益不受损害。

张徽,男,1972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2002年9月至2012年6月,任中一会计事务所湖北华信分所审计一部项目经理;

201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管理总部 原计划财务管理总部 副总经理。 除上述情况以外,近5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 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证券代码:002159 公告编号:临2015-12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特索道,证券代码:002159)继续停牌。详细情况见2015年 2月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 .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 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3 证券代码:002368

2)同意将原"计划财务管理总部"更名为"财务管理总部"。

2.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内部审计总部负责人的议案》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4年11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 上披露了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下简称"中国电科") 拟将其持有太极股份3.82%的股权 6计10,489,060股) 无偿划转给中电利 设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和 技集团公司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无偿划转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所持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给

部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89号),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所持太极股份1048,906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投资公司。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份仍为 27441.1744万股,中国电科持有投资公司100%的股权,投资公司持有太极股份3.82%的股 分,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科第十五研究所仍持有太极股份37.86%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力 长发生变更,仍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业

办会基金估值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15年2月16日起,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 引以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持有的因特殊事项而停牌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 以上的股票众和股份(证券代码002070)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 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7日

2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2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 开。会议由刘丹军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以通讯方式列席 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管理部门职能及更名的议案》; (1)同意将原"工程建设管理总部"更名为"计划管理总部",增加其计划、预算管理及目标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7日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2月3日,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因相关事项依然存在不确定 同意公司免去汪胜内部审计总部总经理职务(另有任用);同意聘任张徽为"内部审计总 性,根据《探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 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相关信息按要求公告后复牌。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7日